

#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 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科创板上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钢气体”或“公司”）已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正式披露公司《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

为进一步落实有关工作安排，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对《行动方案》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进行全面评估并编制本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 一、执行情况评估

### 1. 立足主责主业，夯实发展根基

**核心业务发展：**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以电子大宗气体业务为核心开拓市场，成功获取了武汉楚兴（二期）、珠海华灿等电子大宗气体项目，夯实公司在国内电子大宗气体业务的领先地位。同时，公司加强存量项目建设进度管理，陆续实现北京集电、方正微、武汉楚兴（一期）等多个项目的商业化运营，助力公司经营业绩稳步提升。

**氦气供应链完善：**公司持续完善氦气供应链全球布局，依托现有氦气供应链，加强对原料供应的管理和维护能力。同时，公司持续推动核心供应链以及液氦战略储备中心的建设，持续提升液氦的储运能力，努力扩大氦气市场占有率。报告期内，公司氦气销售量保持增长趋势，持续提升市场影响力。

**传统领域实现突破：**在通用工业气体业务领域，公司深化与现有客户合作，持续挖掘新的合作机会。报告期内，公司成功中标赤

峰金通二期铜冶炼项目配套空分项目，在通用工业气体领域取得新突破，有利于提升公司在通用工业气体领域市场份额，扩大公司的品牌影响力。针对零售气体市场，公司凭借在智能充装领域的技术优势推动国内瓶气业务变革，瓶装气体业务客户持续增加，产能逐步释放。同时，基于长期共同发展目标，公司充分考虑客户实际用气需求，成功推动现有优质瓶气客户从零售供气到现场制气的转变，降低客户整体用气成本，实现零售气体业务上的转型突破。

募投项目持续推进：为加快提升核心竞争力，公司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实施建设。报告期内，合肥长鑫二期电子大宗气站项目等 IPO 募投项目如期推进，不断夯实公司业务基础；同时，公司使用 110,000.00 万元超募资金投资建设的北京长鑫集电二期电子超纯大宗气站项目等新增募投项目持续推进中，未来随着项目建成投产，公司盈利能力将稳步提升。

## 2. 加强科技创新，发展新质生产力

创新驱动发展：公司坚持“1+4+N”科技创新平台建设，紧抓下游重点客户实际用气需求以及工业气体行业发展趋势，通过不断优化和创新核心关键技术，重点攻关核心技术“卡脖子”难题，全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科技研发投入，研发支出累计投入 5,073.46 万元，同比增长 2.66%；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共申请专利 9 项，获得专利授权 18 项；截至 2024 年 6 月末，公司累计获得专利授权 129 项，同比增长 32.99%。

打造高端装备制造基地：为逐步建立和掌握自有装备核心设计技术研发能力、制造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在杭州建德正式奠基开工。提升核心装备的自主制造能力，将有助于公司加强气体产品的稳定性、可靠性，将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

争力，巩固广钢气体在电子大宗现场制气领域的优势地位，为公司长期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拓展电子特气业务：公司依托电子大宗气体业务发展培育起来的长期客户群体，并根据其对电子特种气体的产品需求，加快构建公司在电子特气业务领域的战略布局。报告期内，公司在安徽合肥、内蒙古赤峰布局的电子特气研发生产基地项目正式落地实施，处于产业化过程中的电子特气产品包括电子级 NF<sub>3</sub>、C<sub>4</sub>F<sub>6</sub>、HCl、HBr 等多种核心产品。未来随着电子特气项目逐步建成投产，将有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在电子特气领域的业务版图，不断增强公司在电子气体方面的技术、产品优势，为客户提供更加全面的气体产品服务。

### 3. 强化价值创造，提升股东回报

公司持续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不断强化价值创造能力，努力打造“长期、稳定、可持续”的股东价值回报机制。报告期内，公司已于 5 月 27 日派发现金红利 100,274,287.60 元，占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1.38%。为进一步提升投资者的获得感和满意度，让广大投资者切实分享并感受到公司的发展成果，基于对公司稳定经营及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公司制订了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2 元(含税)，截至审议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董事会召开日，以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公司总股本 1,319,398,521 股为基数计算，共计派发 55,414,737.88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暂不分配，结转入下一年度。本次现金分红金额占 2024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40.81%。

2024 年 7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

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4. 关注信披质量，提高交流频次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原则，持续完善对外沟通渠道，通过多元方式与投资者保持沟通交流。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发布《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通过多角度展示了公司年度经营业绩以及履行社会责任情况；同时，公司已通过上证路演中心正式召开 2023 年度暨 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对相关经营成果及具体财务情况进行详细交流；此外，为了让广大投资者及市场参与者更好地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动态，公司在定期报告发布后第一时间组织投资者交流活动，积极解读公司发展近况。

公司致力于在加强信披质量的前提下，通过上证 e 互动平台、电话、邮箱等日常渠道与广大投资者保持畅通交流，加强沟通频次，帮助投资者更好地了解公司、熟悉公司、认同公司。

## 二、 下一步工作计划

自《行动方案》正式披露以来，公司坚持创新引领，积极按照《行动方案》有关指引推动各项工作落地、落实，致力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质量，打造发展新动能。报告期内，公司电子大宗气体现场制气业务保持快速增长态势，面对氦气市场波动的影响，顺利实现营业收入 97,284.25 万元，同比增长 8.60%。

公司将继续以《行动方案》为着力点，结合下游市场需求，推动工艺、技术、设备全面提升，坚持科技创新创效，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下一阶段，公司将重点围绕以下三个方面展开有关工作：

1. 加快提升“质”与“效”：公司将围绕核心业务领域及产业链

上下游进行深度布局，通过在核心业务领域以及新兴应用场景中挖掘新的业务机会，加快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加强公司的综合服务能力，持续提升经营质效。

2. 拓宽科技创新道路：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逐步完善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方向的研发管理体系，保证研发科技成果实现高效转化和综合利用；同时，公司将继续推动产学研创新工作，与有关高校继续深入挖掘合作模式及合作方向，提高公司的学术实力及研究水平。

3. 持续推动募投项目实施：公司将积极推动募投项目的投资建设，紧抓重点项目施工进度，做好项目执行期间的统筹管理工作，保障公司重大募投项目的如期交付，助力公司可持续发展。

未来，公司将坚定不移地聚焦主责主业，加大科技创新投入，通过加强股东回报、提升信披质量、完善治理体系等多种措施，进一步落实各项重点工作，积极探索并优化股东回报长效机制。

### 三、 其他说明

本次评估报告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是公司基于现阶段实际情况作出的基本判断，未来可能会受到市场变动、政策调整等因素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31日